

檔號：收
保存年限：

112.08.11

文 1120000638 號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3樓307室

承辦人：溫子萱

電話：02-8771-1420

傳真：02-2741-1512

電子信箱：melek@rocsf.org.tw

電子文號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體總業字第11200017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-8實施計畫.pdf (112A002822_1_10194043476.pdf)

主旨：本會訂於112年9月16日至17日假國立體育大學國際會議廳辦理「112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八梯次）」，請貴會協助轉知活動訊息，並鼓勵所屬教練、裁判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教育部於111年1月10日發布修正「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（裁判）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」第9條、第9條之1、第10條規定，以及於111年1月20日公告受新冠疫情影響，有關特定體育團體核發各級教練（裁判）證照效期之展延規定。
- 二、前述兩規定適用對象之教練（裁判）證照效期均展延至114年12月31日止，並須於此期間完成每年至少6小時、4年48小時以上專業進修課程時數，得向特定體育團體申請教練（裁判）證效期之展延，每次展延期間為4年。
- 三、為充分提供運動教練、裁判多元進修管道，本會規劃旨揭活動，鼓勵運動教練、裁判依照自身專業成長之需求，參

加專業進修課程，持續精進自我。

四、檢附旨揭活動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手球協會、中華民國卡巴迪運動協會、中華民國田徑協會、中華民國冰石壺協會、中華民國冰球協會、中華民國划船協會、中華民國曲棍球協會、中華民國羽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、中華民國角力協會、中華民國足球協會、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、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、中華民國柔道總會、中華民國射箭協會、中華民國射擊協會、中華民國拳擊協會、中華民國桌球協會、中華民國馬術協會、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、中華民國國武術總會、中華民國現代五項暨冬季兩項運動協會、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、中華民國雪車協會、中華民國雪橇協會、中華民國排球協會、中華民國帆船協會、中華民國棒球協會、中華民國游泳協會、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、中華民國滑冰協會、中華民國滑雪協會、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、中華民國網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輕艇協會、中華民國壁球協會、中華民國橄欖球協會、中華民國擊劍協會、中華民國舉重協會、中華民國壘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藤球協會、中華民國籃球協會、中華民國鐵人三項運動協會、中華民國體操協會

副本：本會業務組

2023/08/11
16:48:07
電文
交換章

行政組長羅國文

1134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2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八梯次） 實施計畫

- 一、活動依據：「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（裁判）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」第九條辦理。
- 二、活動宗旨：為提升我國運動教練、裁判水平，增進運動教練、裁判專業素養及技術水準，鼓勵運動教練、裁判依照自身專業成長之需求，參加專業進修課程，持續精進自我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台灣運動醫學醫學會TASM
- 五、協辦單位：國立體育大學競技與教練科學研究所
- 六、活動時間：112年9月16日（星期六）至112年9月17日（星期日），每日6小時研習課程，共計2日。
- 七、活動地點：國立體育大學國際會議廳(333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)。
- 八、講師名單：如附件一。
- 九、課程表：如附件二。
- 十、參加資格：持有特定體育團體核發A、B、C級之有效運動教練（裁判）證者。
- 十一、報名資訊
 - (一) 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12年8月3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或額滿為止。
 - (二) 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（<https://forms.gle/gSxZF4rcywtRiyoW9>），請務必填寫報名資訊並完成繳費，即完成報名程序，本活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 - (三) 報名費用：
 1. 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者：新臺幣1,000元整。
 2. 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者：新臺幣2,000元整。
 - (四) 繳費資訊：
 1. 銀行：台北富邦銀行中崙分行
 2. 帳號：82120000047435
 3. 戶名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 - (五) 報名人數：每日各以108人為上限。
 - (六) 錄取結果：112年8月31日（星期四）中午12時前公布於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網站（<https://www.rocsf.org.tw/>）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人員。
 - (七) 退費標準：

1. 活動前4天（含）以前申請退費者，主辦單位應全額費用。
2. 活動前3天（含）至活動日（含以後），恕不接受任何理由退費。
3. 如遇颱風、地震等不可抗力之情事：
 - (1) 若活動地點之縣市已公告活動當日停止上班上課，本活動取消辦理，主辦單位應全額退費。
 - (2) 若活動地點之縣市並無公告活動當日停止上班上課，本活動照常辦理，恕不退費。
4. 退費申請成功者，本會將於活動結束後30日內辦理退費。

十二、頒發證書

- (一) 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者，頒發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1份。
- (二) 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者，頒發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2份。
- (三) 未全程參與者，不予核發研習時數證明。

十三、交通資訊：如附件三。

十四、其它事項

- (一) 請參加人員攜帶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，以利核對身分，如發現冒名參加本場活動者，隨即取消資格，不得進入活動會場。
- (二) 每一節課程皆進行點名，如有任一節點名未到者，視同未全程參與，不予核發研習時數證明。
- (三) 本活動提供午餐，另請參加人員自理住宿。
- (四) 主辦單位保障參加人員之學習權益，惟認列本場活動之課程時數作為專業進修課程時數與否，係屬特定體育團體自治範疇，主辦單位無權干涉，特此敘明。
- (五) 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正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內容之權利，如有調整將另行公告週知。
- (六) 倘有未盡事宜之處，請洽本活動工作小組人員：
 1. 聯絡人：溫子萱小姐
 2. 電話：(02)8771-1420
 3. 電子信箱：melek@rocsf.org.tw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2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八梯次）
講師名單

姓名	簡歷
詹貴惠	現職：國立體育大學 競技與教練科學研究所教授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第13屆委員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2022年杭州亞運運科小組營養生化組委員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第二、三屆競技強化委員會委員 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檢測組組長
江杰穎	現職：國立體育大學競技學院 副教授 證照：美國國家肌力與體能協會肌力與體能訓練專家(CSCS) 經歷： 奧運訓練基地 (USA Olympic training site, ETSU) 助理研究員 2016里約奧運運動科學委員 2021東京奧運空手道代表隊運動科學顧問富邦勇士、國泰女籃、極速超跑女排、安永鮮物成棒隊運動表現提升計畫主持人 國立體育大學男子籃球隊、柔道隊肌力與體能教練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科學支援競技運動訓練計畫委員 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-體能檢測專業人才培育子計畫主持人 教育部體育署優秀原住民族人才培育計畫-運動選才子計畫主持人 國立體育大學研究所肌力與體能訓練課程模組負責教師 國立體育大學運動代表隊體能檢測計畫主持人

附件二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2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八梯次）
課程表

時間 \ 日期	112年9月16日	112年9月17日
08:00 09:00	報到	報到
09:10 12:00	食物與熱量 (詹貴惠)	訓練計畫擬定：訓練生理與 週期(江杰穎)
12:00 13:00	休息	休息
13:10 16:00	運動營養增補劑 (詹貴惠)	訓練計畫擬定：計畫撰寫與 訓練監控(江杰穎)

國體大國際會議廳 交通資訊



國立體育大學交通資訊

地址：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

電話：(03)3283201

1 自行前往：

- A. 開車至林口下交流道後，沿文化一路往桃園龜山方向行駛約四公里即可抵達本校。
- B. 由台北出發行經台一線往桃園方向，途中右轉青山路一段，接往青山路二段後，左轉文化一路行駛約500公尺即可抵達本校。

2 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方法如下：

A. 公車

- 1. 三重客運967(台北市政府--長庚大學)。
- 2. 桃園客運202(體育大學--工四工業區)。
- 3. 桃園客運5065(桃園--體育大學)。
- 4. 三重客運603(長庚大學--丹鳳捷運站)。

B. 桃園捷運

- 1. 桃園機場捷運A7站(國立體育大學):下車後，走路約15~20分鐘可到達行政大樓。

C. 高鐵

- 1. 高鐵青埔站(桃園):搭乘高鐵至桃園站下車後轉搭桃園捷運至A7體育大學下車後，走路約15~20分鐘可到達行政大樓。

D. 客運

- 1. 搭乘國道客運(統聯、國光等)至林口站下車後可轉搭公車或搭乘桃園捷運至體大A7站下車後，走路約15~20分鐘可到達行政大樓。

停車資訊：

- 1. 本校為開放性校園，只要有停車格的位置皆可停車(除職員專用車格)。
- 2. 由於本校停車位數量有限，建議盡量利用大眾交通工具。

